

通 知

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14 日
聯絡人：盧香伶
聯絡電話：2717192

主旨：有關本校秘書室公共關係組專案組員職缺甄補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進用契僱人員及專案工作人員實施要點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校同仁若有符合表內資格條件且具陞遷意願者，請依下列方式辦理：
 - (一) 同一序列者請填具「國立嘉義大學契僱人員及專案工作人員校內陞調申請表」；次一序列請填具「國立嘉義大學契僱人員及專案工作人員陞遷評分表」，並經單位主管核章。
 - (二) 次一序列陞遷評分表，自評方式請詳參本校契僱人員及專案工作人員陞遷評分標準表，並請單位主管於「職務歷練與發展潛能」(未及 11.4 分或超過 16.9 分者須敘明理由)及「服務態度與工作熱忱」(未及 3.6 分或超過 5.2 分者須敘明理由)等項目考評。
- 三、相關書表請至本室網頁/表單下載/類別：專案人員(含促進就業計畫進用人員)項下下載，並請於本(115)年01月20日(星期二)下午5時前，併同相關佐證資料親送人事室洽承辦人員確認，逾期視同放棄；另請於申請表中註明「應徵秘書室公共關係組專案組員」，並檢附下列佐證資料，依序排列用長尾夾於左上方【第(二)至(四)項以與現職或同一陞遷序列職務最近 5 年為限】。
 - (一) 最高畢業學歷證書
 - (二) 考評通知書
 - (三) 獎懲令(110 年 01 月起)
 - (四) 訓練進修
 - (五) 外語能力等相關證件影本
- 四、本次甄選由用人單位進行面試(含業務測驗)，如辦理次一序列陞任程序，另由用人單位委請圖書資訊處辦理電腦測驗(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)。

此致

全體同仁



人事室 敬上

單位	本校秘書室公共關係組
職稱	專案組員
名額	1 名
資格條件	<p>一、現職專案輔導員、契僱（專案）組員、契僱（專案）技士、契僱（專案）護理師，任現職滿一年以上者，得依業務相互遷調。</p> <p>二、現職契僱（專案）辦事員、契僱（專案）技佐，具碩士以上學歷、或大學學歷並在本校任職滿二年以上，最近二年年終考評列壹等，工作績優，並有具體佐證資料者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以上陞遷具先後順序，並應依序辦理。</p>
工作項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配合學校各項活動之新聞採訪發布。 2. 對外媒體聯絡、新聞發布、記者會等工作 3. 學校網頁新聞櫥窗及新聞剪報管理。 4. 協助校慶、畢業典禮等大型典禮或活動外賓邀請工作。 5. 教育部督學及立法委員、監察委員視導聯繫、會議與相關彙整業務。 6. 報章雜誌等重要新聞之剪輯陳閱。 7. 本校校訊編輯及每個月焦點新聞電子報發行事宜。 8. 公關社群（例如：YouTube）經營。 9. 承辦公關組各項行政業務。 10. 臨時交辦事項（例如：影片剪輯）。